

泉鲤安办〔2020〕17号

**鲤城区安委会办公室 鲤城区应急管理局
关于开展2020年全国“安全生产月”暨
“安全生产咨询日”活动的通知**

高新区、各街道安委会，区安委会各成员单位，各街道安监办，有关企业：

今年6月是全国第19个“安全生产月”，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有效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的重要指示精神，推动全区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和各领域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工作顺利开展，根据《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应急管理部关于开展2020年全国“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的通知》（安委办〔2020〕4号）、《福建省人民政府安委会办公室 福建应急管理厅关于开展2020年“安全生产月”和“八闽安全发展行”活动的通知》（闽安委办〔2020〕20号）和《泉州市安委会办公室 泉州市应急管理局关于开展2020年全国“安

全生产月”活动的通知》（泉安办〔2020〕29号）要求，结合疫情防控需要及我区实际，现就全区以“消除事故隐患，筑牢安全防线”为主题，开展2020年“安全生产月”暨“安全生产咨询日”活动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思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安全生产重大决策部署以及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区政府要求，深刻汲取“3.7”酒店坍塌事故惨痛教训，着眼加强疫情防控常态化条件下安全生产和全区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各领域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工作，推动树牢安全发展理念，压紧压实安全生产责任，深入排查安全风险隐患，扎实推进问题整改，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通过开展教育培训、隐患曝光、问题整改、经验推广、案例警示、监督举报、知识普及等既有声势又有实效的宣传教育活动，增强全民安全意识，提升公众安全素质，促进安全生产水平提升和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战脱贫攻坚营造稳定的安全生产环境。

二、活动主题

消除事故隐患，筑牢安全防线

三、活动时间

安全生产咨询月活动时间：6月1日至30日；

安全生产咨询日活动时间：6月16日。

四、“安全生产月”重点内容

高新区管委会、各街道办事处和各有关部门要采取多种形式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

（一）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

要制定学习计划，系统性开展对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的学习宣传活动，加深对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的理解，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增强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各街道、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通过领导干部带头讲授、邀请专家授课、宣传平台宣传等方式，推动学习活动走深走实。特别是各级领导干部和企业负责人，要带头对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进行宣讲。

（二）开展“排查整治进行时”专题活动

要紧紧密结合《全区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明确的工作任务，按照国务院安委会开展“排查整治进行时”专题活动的要求，对排查整治工作广泛宣传发动，持续深入推进，反映工作进展，及时报道成效。

1、用好媒体资源。通过在微信公众号、各级媒体、重点网站，或新媒体开设专栏专题，加强示范引领和警示教育。

2、及时总结经验。对涌现的先进典型和取得的成果及时总结，形成可复制的经验做法，制作专题视频在各类媒体平台发布。

3、开展警示教育。加强典型事故案例剖析，组织人员观看警示教育片，深刻吸取教训，切实引以为戒。

4、开展宣传教育。广泛发动企业员工，开展安全生产知识科普活动，推动企业对重点场所、关键环节安全风险隐患进行全面深入排查整治，从源头上防范生产安全事故发生。

5、开展“查找身边隐患”活动。广泛发动社区居委会、物业公司和居民，开展“查找身边隐患”活动，积极排查风险隐患，依法举报安全违法违规行为，做到防患于未然。

（三）组织开展专家下基层安全培训活动

1、要积极组织干部职工、企业员工观看学习央视新闻、新华网、人民智云等主流媒体客户端的“安全生产大家谈”云课堂培训课程，围绕责任落实、隐患排查整治、安全风险管控、应急处置等内容开展培训活动。

2、充分发挥政府网站、网络直播平台、微信公众号作用，紧紧围绕企业复工复产、隐患排查整治、安全风险防范、安全指导服务等，广泛开展对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特种作业人员、其他从业人员的线上线下安全培训活动，辅导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安全生产业务，切实增强安全教育实效。企业通过开展员工大培训、安全大讲堂等活动，提高职工安全意识和操作能力。

（四）开展线上线下“安全宣传咨询日”活动

1、开展网上“安全宣传咨询日”活动。一是动员发动干部职工、企业员工参加市安办组织的泉州通线上安全知识讲座直播课程，以及在泉州通、“泉州应急管理”微信公众号、“泉州晚报”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开展“提高安全意识”H5网络有奖答题活动。二是依托

安全生产宣教基地开展网上直播宣传教育活动。

2、高新区、各街道、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利用各类媒体、网站、微信微博、政务网站和客户端、手机应用程序等，创新开展直播互动、网上展厅、线上安全体验、H5 安全互动游戏等活动，在全社会大力营造关注安全、关爱生命的浓厚氛围。

3、因地制宜开展形式多样的线下宣传活动。

（五）扎实推进安全宣传“四进”工作

按照《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应急管理部关于印发〈推进安全宣传“五进”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采取线上线下结合、线上为主线下为辅的方式，结合我区实际，扎实推进安全宣传“四进”工作，提升公众安全防范意识、应急避险和自救互救能力，预防和减少公共安全事故及群死群伤事故的发生。

1、推动安全宣传进企业。要将安全宣传教育纳入企业日常管理，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作为企业安全工作会议的议题；企业负责人要带头讲安全课，推动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要鼓励企业开展“公众开放日”活动，组织企业员工参观安全生产宣教基地，参加安全宣传、应急培训演练等活动；要广泛开展“查找身边隐患”和内部举报等活动，支持新闻媒体监督，加强企业安全文化建设，推动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制落实。各有关单位要开展生产经营企业诚信教育，加强安全生产领域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的宣传力度。

2、推动安全宣传进社区。推动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建设，推动社区安全宣传教育融入日常工作；加强社区安全宣传阵地建设，

丰富应急避难场所内容和设施功能，将安全元素充分融入社区公园、广场等；建立社区专兼职安全宣传员及安全志愿者队伍，结合重要时间节点开展形式多样的安全宣传、隐患排查等活动。

3、推动安全宣传进学校。落实《中小学公共安全教育指导纲要》，推动安全宣传纳入教学计划；加强校园安全风险防控体系建设，指导学校建立事故灾害处置预案，定期组织应急演练和安全专题讲座；用好安全教育平台和各类安全教育资源，利用重要节点开展安全教育，组织学生参观安全生产宣教基地，在学校宣传平台设立安全专栏；丰富校园安全教育“第二课堂”，加大中小学与社区、企业、部队、社会机构联系共建安全对子活动；鼓励有条件的学校设立安全体验教室。

4、推动安全宣传进家庭。将家庭安全宣传教育融入“文明家庭”、“五好家庭”创建活动中，扬安全家风，立安全家训；围绕家庭安全隐患查找、邻里安全线上互助等，开展安全宣传进家庭。根据需要编印发放家庭应急手册、安全手册、安全倡议书、知识卡片等。

（六）开展应急演练活动

各街道、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根据重点行业领域和潜在的各类风险隐患，组织开展专项、综合应急预案演练以及跨区域、多部门、多层次参与的联合应急演练。各类企业特别是危险化学品相关企业，要广泛开展现场处置方案和重点岗位应急处置演练活动，特别是车间班组一线员工操作式、实战化的初期应急处置演练，强化标准规范意识，提高应急处置能力。

（七）积极参与应急管理公益宣传作品征集活动

省应急管理厅面向全省开展以“消除事故隐患，筑牢安全防线”为主题的应急管理公益宣传作品征集活动(作品创作要遵守法律法规，作者应确认拥有其作品的著作权)，各街道、各部门和企业要积极参与，尽量多创作安全生产微视频、微电影、动漫、短视频、书法等安全文化精品，在全社会营造良好安全氛围。

（八）积极报送“安全生产‘泉’行动”专题新闻材料

市安办在泉州通客户端开通为期一个月的“安全生产‘泉’行动”专题，集纳所有关于泉州市“安全生产月”和“八闽安全发展行”的新闻报道，全方位、立体化、多角度地宣传安全知识。安全月期间，各街道、区安委会成员单位每周至少报送 1 篇新闻报道相关材料，材料字数要求 500-1000 字，附图片 3 张。安全月结束，区安办将对新闻报道材料报送情况进行通报。

（九）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岗位大练兵及全国安全知识网络竞赛活动

1、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岗位大练兵活动。联合中共鲤城区委非公企业和社会组织工作委员会、区总工会、区人社局，依托泉州经贸学院在线学习平台，以习近平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为指导，结合《中共鲤城区委组织部关于在全区各基层党组织中开展“雷霆行动 党员力量”主题党日活动的通知》（泉鲤委组明电〔2020〕11 号），着眼提升全区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隐患排查能力、安全生产管理岗位技能，以消防安全、涉氨制冷、电力安全、危化品管理、有限空间作业、特种作业、粉

尘涉爆、应急救援为主要内容，分在线学习、线上考试、现场决赛三个阶段，在全区安全生产领域开展大比武大练兵活动。

2、积极参与2020年“安全生产月”全国安全知识竞赛。高新区、各街道、各单位要积极组织，通过中国应急信息网、全国安全生产月官网、链工宝APP三大平台参与“安全生产月”全国安全知识竞赛。活动时间为2020年6月1日至30日，竞赛内容包括安全法规、安全管理、应急处置、隐患排查、防灾避险等方面的安全知识。

（十）积极配合参与“八闽安全发展行”活动开展

2020年“八闽安全发展行”活动与“安全生产月”同步启动，12月份结束。各街道、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主动参与、积极配合上级有关单位组织的由安全生产专家和媒体记者组成的采访团，围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起步开局、各领域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扎实开展，深入重点行业领域，开展具有地方特色和行业特点的“安全发展区域行”宣传活动，总结推广经验做法，曝光突出问题 and 重大隐患。要畅通群众监督和媒体监督渠道，充分利用电信、网络手段，发挥12350举报投诉热线和119消防举报电话、微信微博等平台作用，鼓励引导广大群众特别是企业员工举报重大隐患和违法违规行为。

五、有关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街道、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精神上来，牢固树立“生命至上、安全第一”观念，进一步提高对安全生产宣

传教育工作的认识，将“安全生产月”和“八闽安全发展行”活动纳入全年安全生产重点工作计划，与业务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检查、同落实。要建立健全党委政府领导、多部门合作、有关方面协同参与的工作机制，明确分工、细化任务、精心落实。

（二）营造浓厚氛围。各街道、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充分发挥各级各类媒体和网站等平台作用，积极参与安全生产宣传报道，努力形成上下一体、协同联动的宣传合力，打造全媒体、矩阵式、立体化的安全生产报道格局。要拓展社会面宣传渠道，在交通枢纽、商业街区、城市社区、文博场馆、广场、公园等公共场所和高速路口、过街天桥等醒目位置，广泛张贴或悬挂安全标语、横幅、挂图等，在交通工具电子显示屏、楼宇广告屏持续滚动播放安全公益广告等，扎实推进安全宣传“四进”工作，在全社会积极营造关心安全生产、参与安全发展的浓厚舆论氛围。

（三）确保活动实效。各街道、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把“安全生产月”、“八闽安全发展行”各项活动与解决当前安全发展、安全生产中的热点难点问题相结合，与精准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复工复产安全防范、安全生产专项整治等各项工作相结合，与推动落实各方面安全生产责任相结合，突出重点行业领域和重点单位，着力解决重点难点问题，防止脱离实际、简单化部署，防止搞形式主义、走过场，因地制宜开展好各项活动，切实达到以活动促工作、以活动保安全的目的，推动安全生产水平提升和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

各街道、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请于2020年6月5日前确定1

名联络员，负责活动的联系，及时提供活动期间好的做法、特色项目、重要事项以及视频、图片、文字等电子版资料，及时报送“安全生产‘泉’行动”专题新闻报道材料，并于7月1日前报送活动综合情况。

联系人：小庄；电话：22355951；传真：22355063；电子邮箱：bgs591@126.com；OA 外部联系人邮箱识别码：000000839。

- 附件：1、全国“安全生产月”活动宣传标语
2、鲤城区“安全生产月”和“八闽安全发展行”活动联络员推荐表
3、“安全生产月”和“八闽安全发展行”活动进展情况统计
4、“安全生产‘泉’行动”专题新闻材料情况报送统计
5、2020年鲤城区“安全生产月”活动计划表

鲤城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鲤城区应急管理局

2020年6月3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全国“安全生产月”活动宣传标语

1. 消除事故隐患 筑牢安全防线
2. 生命至上 安全第一
3. 生命重于泰山 守住安全底线
4. 树牢安全发展理念 守住安全生产底线
5. 发展决不能以牺牲安全为代价
6. 党政同责 一岗双责 齐抓共管 失职追责
7. 统筹推进复工复产和安全防范工作
8. 抓防疫 促生产 保安全
9. 复工复产 莫忘安全
10. 复工复产要蹄疾 安全生产要步稳
11. 事故是最大的成本 安全是最大的效益
12. 安全生产必须警钟长鸣常抓不懈
13. 安全来自警惕 事故出于麻痹
14. 想安全事 上安全岗 做安全人
15. 你对违章讲人情 事故对你不留情
16. 宁为安全受累 不为事故流泪
17. 多看一眼 安全保险 多防一步 少出事故
18. 安全生产勿侥幸 违章违规要人命

19. 行动起来 筑牢安全防线
20. 我行动 我参与 我安全
21. 安全为天 平安是福
22. 安全生产 人人有责
23. 安全你我他 平安靠大家
24. 道路千万条 安全第一条
25. 生命只有一次 安全从我做起
26. 安全生产只有起点没有终点
27. 安全人人抓 幸福千万家
28. 深入开展第 19 个全国“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万里行”活动

附件 2

鲤城区“安全生产月”和“八闽安全发展行”活动联络员推荐表

姓名		性别		职务	
办公电话		手机		传真	
QQ 号		微信号		电子邮箱	
单位名称					
通信地址					

注：请于 6 月 5 日前将此表发至邮箱：bgs591@126.com

附件 3

“安全生产月”和“八闽安全发展行”活动进展情况统计表

填报单位（盖章）：_____ 联系人：_____ 电话：_____ 填报日期：_____

	活动项目	内容要求	进展情况
“ 安全 生产 月” 活 动	举办“安全生产月”活动启动仪式	启动仪式形式多样，参与范围广泛，效果良好。	以（ ）等形式启动“安全生产月”活动（ ）场次。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	安排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开展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网络课堂培训；在报刊、广播、网络、新媒体等平台开设专栏专题。	安排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 ）次，参与（ ）人次； 开展网络课堂培训（ ）场，参与（ ）人次； 在报刊、广播、网络、新媒体等平台开设专栏专题（ ）个。
	开展“排查整治进行时”专题活动	在媒体平台开设相关专栏专题，加强示范引领和警示教育；对涌现的先进典型和经验做法、成果，制作专题视频在电视栏目播放，在各类媒体平台发布；加强典型事故案例剖析，组织人员在线观看警示教育片；开展“排查整治”活动，对重点场所、关键环节安全风险隐患进行全面深入排查整治；发动城乡社区居（村）委会、物业公司和居（村）民，开展“查找身边隐患”活动，积极举报风险隐患，排查安全违法违规行为。	在各类媒体开设专栏专题（ ）个； 制作先进典型、经验做法和成果等工作专题视频（ ）部；制作典型事故案例剖析警示教育片（ ）部，组织观看（ ）场，（ ）人次； （ ）个企业开展“排查整治”等活动，排查整治安全风险隐患（ ）个；（ ）个社区、物业公司开展“查找身边隐患”（ ）场次，排查安全违法违规行为（ ）次，举报风险隐患（ ）个。
	开设“安全生产大家谈”云课堂	组织干部职工、企业员工参加“安全生产大家谈”云课堂学习；在电视台、政府网站和网络直播平台等各类媒体平台开展网络视频访谈、远程在线辅导和安全生产“公开课”“微课堂”“公益讲座”等线上直播活动。	组织干部职工、企业员工参加“安全生产大家谈”云课堂学习（ ）人次； 在媒体平台开展网络视频访谈（ ）场，远程在线辅导（ ）场次， 安全生产“公开课”“微课堂”“公益讲座”等线上直播活动（ ）场，参与总人数（ ）人次。

“安全生产月”活动	开展网上“安全宣传咨询日”活动	积极组织干部职工、企业员工参与线上“公众开放日”、安全体验馆360全景示范展示、安全打榜直播答题、全国网上安全知识竞赛、抖音“我是安全明白人”话题、新浪微博“身边的安全谣言”话题等全国性活动；结合实际，利用各类媒体、网站、手机应用程序等，创新开展直播互动、网上展厅、线上安全体验、H5安全互动游戏等活动。	组织干部职工、企业员工参与线上“公众开放日”()人次，观看安全体验馆360全景示范展示()人次，参与安全打榜直播()人次，参与全国网上安全知识竞赛()人次，参与抖音“我是安全明白人”话题()条微视频，参与新浪微博“身边的安全谣言”话题()条；开展线上“公众开放日”()场次，参与()人次； 创新开展()活动()场，参与()人次。
	扎实推进安全宣传“四进”工作	采取线上安全教育培训、专家指导服务、安全承诺等形式，开展安全宣传进企业活动；以组织“安全志愿者行动”为重点，开展安全宣传进社区活动；重点围绕开学、复课学生安全防控和居家学生生活安全教育，开展安全宣传进学校活动；重点围绕家庭安全隐患查找、邻里安全线上互助等，开展安全宣传进家庭活动。	开展安全宣传进企业活动()场，参与()人； 开展安全宣传进社区活动()场，参与()人； 开展安全宣传进学校活动()场，参与()人； 开展安全宣传进家庭活动()场，参与()人。
“八闽安全发展行”活动	紧紧围绕排查整治阶段工作要求，曝光突出问题和重大隐患，宣传推广经验做法，推动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不断强化安全生产工作。		
	围绕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起步开局，组织记者采访报道排查治理安全隐患情况，反映整改措施，及时宣传经验做法；及时曝光重点行业领域、单位场所和关键环节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过程中发现的问题。 开展“区域行”“专题行”“网上行”等宣传报道活动。		组织记者采访报道()次，宣传经验做法()条，曝光问题()条。 开展“区域行”()次、“专题行”()次、“网上行”()次。
	畅通群众和媒体监督渠道，利用电信、网络手段，发挥12350举报投诉热线和119消防举报电话、微信微博等平台作用，鼓励引导广大群众举报重大隐患和违法违规行为；根据举报线索组织新闻媒体进行报道，及时开展案例警示教育。		接收各类举报()条次，奖励()人，根据线索开展新闻报道()次。

加强组织落实	加强组织领导	将“安全生产月”和“八闽安全发展行”活动纳入全年安全生产重点工作计划，与业务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检查、同落实。要建立健全党委政府领导、多部门合作、有关方面协同参与的工作机制，明确分工、细化任务、精心落实。要加强活动组织实施，制定“路线图”“施工表”，明确责任单位、责任人和时间节点，做好人力、物力和相关经费等保障，确保活动有力有序有效开展。	是否已将“安全生产月”和“八闽安全发展行”活动纳入全年安全生产重点工作：是 否 是否已建立健全党委政府领导、多部门合作、有关方面协同参与的工作机制：是 否 是否已制定活动“路线图”“施工表”，明确责任单位、责任人和时间节点：是 否 是否已做好人力、物力和相关经费等保障：是 否
	营造浓厚氛围	努力形成上下一体、协同联动的宣传合力，打造全媒体、矩阵式、立体化的安全生产报道格局。 在交通枢纽、商业街区、城市社区、文博场馆、广场、公园等公共场所和高速路口、过街天桥等醒目位置，广泛张贴或悬挂安全标语、横幅、挂图等，在交通工具电子显示屏、楼宇广告屏持续滚动播放安全公益广告等。	在中央新闻媒体发表安全月稿件（ ）篇；在地方媒体发表安全月稿件（ ）篇。 在公共场所张贴、悬挂安全标语、横幅、挂图等（ ）个；制作播放安全公益广告等安全宣传品（ ）部。
	确保活动实效	与解决当前安全发展、安全生产中的热点难点问题相结合，与精准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复工复产安全防范、安全生产专项整治等各项工作相结合，与推动落实各方面安全生产责任相结合，突出重点行业领域和重点单位，着力解决重点难点问题，防止脱离实际、简单化部署，防止搞形式主义、走过场。	是否与解决当前安全发展、安全生产中的热点难点问题相结合：是 否 是否与精准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复工复产安全防范、安全生产专项整治等各项工作相结合：是 否 是否与推动落实各方面安全生产责任相结合，突出重点行业领域，着力解决重难点问题，防止脱离实际、简单化部署，防止搞形式主义、走过场：是 否

注：请于7月1日前将此表盖章扫描件报送区安办

附件 4

“ 安全生产 ‘ 泉 ’ 行动 ” 专题新闻材料情况报送统计表

报送时间	报送计划：单位（篇数）	报送情况：单位（篇数）
6月1日-5日	工信局（1），应急局（1） 江南（1），开元（1）	工信局（），应急局（） 江南（），开元（）
6月8日-12日	商务局（1），教育局（1），人社局（1），住建局（1） 浮桥（1），鲤中（1）	商务局（），教育局（），人社局（），住建局（） 浮桥（），鲤中（）
6月15日-19日	行政执法局（1），文体新局（1） 卫计局（1） 金龙（1），海滨（1）	行政执法局（），文体新局（） 卫计局（） 金龙（），海滨（）
6月22日-26日	公安分局（1），交警大队（1），市场监督管理局（1） 常泰（1），临江（1）	公安分局（）交警大队（）市场监督管理局（） 常泰（），临江（）

附件 5

2020 年鲤城区“安全生产月”活动计划表

序号	活动项目	内容要求	落实单位	
1	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	制定学习计划。	领导干部带头讲授、邀请专家授课、宣传平台宣传等方式，推动学习活动走深走实。	各街道、各有关部门和单位
		开展学习宣传活动。	领导干部带头讲授、邀请专家授课、宣传平台宣传等方式，推动学习活动走深走实。各级领导干部和企业负责人，要带头对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进行宣讲。	
2	开展“排查整治进行时”专题活动。	用好媒体资源。	通过在微信公众号、各级媒体、重点网站，或新媒体开设专栏专题，加强示范引领和警示教育。	各街道、各有关部门和单位
		及时总结经验。	对涌现的先进典型和取得的成果及时总结，形成可复制的经验做法，制作专题视频在各类媒体平台发布。	
		开展警示教育。	加强典型事故案例剖析，组织人员观看警示教育片，深刻吸取教训，切实引以为戒。	
		开展宣传教育。	广泛发动企业员工，开展安全生产知识科普活动，推动企业对重点场所、关键环节安全风险隐患进行全面深入排查整治，从源头上防范生产安全事故发生。	行业主管部门、企业
		开展“查找身边隐患”活动。	开展“查找身边隐患”活动，积极排查风险隐患，依法举报安全违法违规行为，做到防患于未然。	社区居委会、物业公司和居民

3	组织开展专家下基层安全培训活动	组织观看学习“安全生产大家谈”云课堂	组织干部职工、企业员工观看学习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应急管理部通过央视新闻、新华网、人民智云等主流媒体客户端和重点网站等新媒体平台开设的“安全生产大家谈”云课堂，围绕责任落实、隐患排查、风险管控、应急处置等内容开展培训活动。	各街道、各有关部门和单位、企业
		开展线上线下安全培训	充分发挥政府网站、网络直播平台、微信公众号作用，紧紧围绕企业复工复产、隐患排查整治、安全风险防范、安全指导服务等，广泛开展对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特种作业人员、其他从业人员的线上线下安全培训活动，辅导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安全生产业务，切实增强安全教育实效。企业通过开展员工大培训、安全大讲堂等活动，提高职工安全意识和操作能力。	各街道、各有关部门和单位、企业
		企业自主培训	组织开展员工大培训、安全大讲堂等活动，提高职工安全意识和操作能力。	企业
4	开展线上线下“安全宣传咨询日”活动	组织“安全生产咨询日”线上活动	一是动员发动干部职工、企业员工参加市安办组织的泉州通线上安全知识讲座直播课程，以及在泉州通、“泉州应急管理”微信公众号、“泉州晚报”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开展“提高安全意识”H5网络有奖答题活动。二是依托安全生产宣教基地开展网上直播宣传教育活动。	各街道、各有关部门和单位、企业
		组织开展多形式的线上活动。	利用各类媒体、网站、微信微博、政务网站和客户端、手机应用程序等，创新开展直播互动、网上展厅、线上安全体验、H5安全互动游戏等活动，在全社会大力营造关注安全、关爱生命的浓厚氛围。	各街道、各有关部门和单位、企业
		线下活动	因地制宜开展形式多样的线下宣传活动。	各街道、各有关部门和单位

5	扎实推进安全宣传“四进”工作	推动安全宣传进企业	通过企业负责人带头讲安全课，将安全宣传教育纳入企业日常管理作为企业安全工作会议的议题，推动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鼓励企业开展“公众开放日”活动，组织企业参观宣教基地，参加安全宣传、应急培训演练等活动；广泛开展“查找身边隐患”和内部举报等活动，支持新闻媒体监督，加强企业安全文化建设，推动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制落实。各有关单位要开展生产经营企业诚信教育，加强安全生产领域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的宣传力度。	各街道、各行业主管部门
		推动安全宣传进社区	推动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建设，推动社区安全宣传教育融入日常工作；加强社区安全宣传阵地建设，丰富应急避难场所内容和设施功能，将安全元素充分融入社区公园、广场等；建立社区专兼职安全宣传员及安全志愿者队伍，结合重要时间节点开展形式多样的安全宣传、隐患排查等活动。	各街道、各有关部门和单位
		推动安全宣传进学校	落实《中小学公共安全教育指导纲要》，推动安全宣传纳入教学计划；加强校园安全风险防控体系建设，指导学校建立事故灾害处置预案，定期组织演练和安全专题讲座；用好安全教育平台和各类安全教育资源，利用“重要节点开展安全教育，组织学生参观宣教基地，在学校宣传平台设立安全专栏；丰富校园安全教育“第二课堂”，加大中小学与社区、企业、部队、社会机构联系共建安全对子活动；鼓励有条件的学校设立安全体验教室。	教育部门，各街道、有关部门
		推动安全宣传进家庭	将家庭安全宣传教育自觉融入“文明家庭”、“五好家庭”创建活动中，扬安全家风，立安全家训；围绕家庭安全隐患查找、邻里安全线上互	各街道、社区，有关部

			助，开展安全宣传进家庭。根据需要编印发放家庭应急手册、安全手册、安全倡议收、知识卡片等。	门
6	开展应急演练活动	应急预案演练	要根据重点行业领域和潜在的各类风险隐患，组织开展专项、综合应急预案演练以及多部门、多层级参与的联合应急演练；	各有关部门和单位
		应急处置演练	各类企业，突出抓危险化学品相关企业，要广泛开展现场处置方案和重点岗位应急处置演练活动，特别是车间班组一线员工操作式、实战化的初期应急处置演练，强化标准规范意识，提高应急处置能力。	各类企业
7	积极参与应急管理公益宣传作品征集活动		省应急管理厅面向全省开展以“消除事故隐患，筑牢安全防线”为主题的应急管理公益宣传作品征集活动（作品创作要遵守法律法规，作者应确认拥有其作品的著作权），各街道、部门、企业要积极参与，尽量多创作安全生产微视频、微电影、动漫、短视频、书法等安全文化精品，在全社会营造良好安全氛围。	各街道、部门、企业
8	积极报送“安全生产‘泉’行动”专题新闻材料		市安办在泉州通客户端开通为期一个月的“安全生产‘泉’行动”专题，集纳所有关于泉州市“安全生产月”和“八闽安全发展行”的新闻报道，全方位、立体化、多角度地宣传安全知识。安全月期间，各街道、区安委会成员单位按计划至少选送 1 篇新闻报道相关材料，材料字数要求 500-1000 字，附图片 3 张。安全月结束，区安办将通报新闻报道材料报送情况。	各街道、各有关部门
9	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岗位大练兵及全国安全知识网络竞赛活动	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岗位大练兵活动。	联合中共鲤城区委非公企业和社会组织工作委员会、区总工会、区人社局，依托泉州经贸学院在线学习平台，以消防安全、涉氨制冷、电力安全、危化品管理、有限空间作业、特种作业、粉尘涉爆、应急救	各企业

			援为主要内容，分在线学习、线上考试、现场决赛三个阶段，在全区安全生产领域开展大比武大练兵活动。	
		组织参加“安全生产月”全国安全知识竞赛	要积极组织，通过中国应急信息网、全国安全生产月官网、链工宝APP 三大平台参与“安全生产月”全国安全知识竞赛。活动时间为2020年6月1日至30日。	各街道、高新园区、区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10	积极配合参与“八闽安全发展行”活动开展		2020年“八闽安全发展行”活动与“安全生产月”同步启动，12月份结束。各街道、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主动参与、积极配合上级有关单位组织的由安全生产专家和媒体记者组成的采访团，围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起步开局、各领域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扎实开展，深入重点行业领域，开展具有地方特色和行业特点的“安全发展区域行”宣传活动，总结推广经验做法，曝光突出问题和重大隐患。	各街道、各有关部门和单位
			要畅通群众监督和媒体监督渠道，充分利用电信、网络手段，发挥12350举报投诉热线和119消防举报电话、微信微博等平台作用，鼓励引导广大群众特别是企业员工举报重大隐患和违法违规行为。	各街道、各有关部门和单位

